

南京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文件

南医大一临〔2025〕8号

关于印发《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(第一临床医学院)临床教学卓越发展计划》 的通知

各学系、教研室：

为深入贯彻南京医科大学“一个临床”改革目标，加强新时代临床教师队伍建设，全面提升临床教师教学胜任力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优化医学人才培养质量，特制定《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(第一临床医学院)临床教学卓越发展计划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南京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(第一临床医学院) 临床教学卓越发展计划

一、总则

临床教师是医学教育的关键力量，其教学胜任力直接关系到医学人才培养质量。为建设一支高素质临床教师队伍，促进医学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，根据南京医科大学及我院相关政策，特制定本计划。

本计划命名为“C-STAR 临床教学卓越发展计划（Competence, Scholarship, Transformative, Adaptive, Refinement, C-STAR）”，旨在通过系统化培训，促进临床教师在教学胜任力（Competence）、学术研究（Scholarship）、创新转型（Transformative）、适应发展（Adaptive）和精益求精（Refinement）等方面的全面提升，培养更多具备卓越专业素养、深厚人文关怀、创新精神和国际视野的临床教师。

本计划注重提升临床教师的教学胜任力与职业素养，坚持按需培训、学以致用原则。通过分阶段、分层次的系统化培训方式，促进临床教师更新教育理念、改进教学方法、反思教学实践，从而提升教学质量，并最终培养出卓越医学人才。

二、指导思想与目标任务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聚焦内涵式发展，以提高临床教师教学胜任力为核心，遵循医学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，打造高素质临床教师队伍。

主要目标任务包括：

1.提升临床教师教学胜任力：使临床教师掌握并精进适应新时代医学教育需求的教学知识、技能和方法。

2.促进临床教师职业发展与身份认同：增强临床教师作为医学教育者的职业身份认同，提升职业满意度，实现个人职业生涯的全面成长。

3.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质量：通过提升临床教师教学水平，改善学生学习体验，培养高素质医学人才。

4.推动教学改革与创新：鼓励临床教师探索新教学方法和技术，特别是数字化教学和人工智能赋能教学，提升教学活力和竞争力。

5.构建高水平临床教学团队：培养核心资深教师的指导和领导能力，建立有效教学团队协作机制，形成“传帮带”的良性循环。

三、培训形式

“C-STAR 临床教学卓越发展计划”是一项需多部门协同推进的系统工程，包括新手教师（启航之星，C1）、骨干教师（进阶之星，C2）和核心资深教师（卓越之星，C3）三个阶段的训练营，以及精进训练营等选修专题训练营，并伴有贯穿全年的实践期。

（一）训练营阶段

每个阶段的训练营均为 3 个月，采取“每月一个周末集中开展”的形式。培训形式以线上理论学习与线下互动工作坊相结合为主，线下工作坊强调高互动性、实践性和案例导向。

启航之星训练营（Competence Camp, C1）：针对新入

职及初级临床教师，通过线上理论学习与线下互动工作坊相结合的形式，使其掌握基本教学规范、技巧和方法，建立扎实教学基础，培养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。

进阶之星训练营（Transformative Camp, C2）：针对骨干临床教师，以高互动性、实践性线下工作坊为主，提升骨干教师进阶教学技能，促进其掌握多种创新教学方法，具备课程设计与开发能力，初步具备教学研究能力。

卓越之星训练营（Adaptive Camp, C3）：针对高阶临床教师，培养核心资深教师的指导、领导和规划能力，使其能指导年轻教师、领导教学团队、规划师资培训项目，并开展高水平医学教育研究。

精进训练营（Refinement Camp, R）：针对特定教学培训选修主题，为临床教师提供深度反思教学实践的机会，促进自我提升。

（二）实践期阶段

每个训练营结束后，教师将进入为期 9 个月的实践期。在实践期内，教师需将训练营所学应用于日常临床教学实践，并在导师、教学督导和同行支持下，持续反思、改进和提升。

实践期与下一个年度的训练营招募和进阶认证紧密衔接，形成持续发展的闭环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培训内容紧密围绕临床教师教学胜任力关键要素，涵盖基础教学规范、进阶教学策略、模拟教学应用、教学研究能力以及教育领导力等方面。同时，结合医学教育发展新动态，面向

“新医科”医学人才培养需求，深挖跨学科、跨领域、复合型教师教学发展培训项目，旨在开拓教师视野、提升教师认知，锻炼教学思维、提升教学品质。

五、培训要求和考核管理

“C-STAR 临床教学卓越发展计划”是一个持续性的发展计划，通过年度循环确保临床教师的持续成长和计划的动态优化。

临床教师须按计划参加各阶段训练营及相关专题训练营，培训情况记入业务档案，作为职称评聘、教学奖励评选等重要参考依据。

本计划将引入基于置信职业行为(entrustable professional activities,EPA)的评估体系，通过书面报告、现场观摩、同行/导师评估、学生反馈等多种方式，对教师在各阶段训练营和实践期中的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，并作为其进阶和职业发展的重要依据。

六、其他

本计划由南京医科大学第一临床医学院负责解释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